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汇成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基金”）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订的代销协议，本公司决定自 2016 年 7 月 15 日起通过汇成基金代理销售以下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广发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类	002903
广发中证全指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02973
广发中证全指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02974
广发中证全指原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02975
广发中证全指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02976
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02977
广发中证全指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02978
广发中证全指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02979
广发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982
广发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984
广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类	002987
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2703
广发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LOF）	162711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2712
广发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2714
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	162715
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	162716
广发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02056

投资者可在汇成基金的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等业务。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它开放式基金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亦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具体业务的办理

请参照本公司及汇成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

同时，经汇成基金和本公司双方协商一致，决定自 2016 年 7 月 15 日起，对通过汇成基金申购上述指定基金的实施费率优惠，费率优惠的措施以汇成基金的安排为准。

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投资者可到汇成基金代销网点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元，具体办理事宜请以汇成基金的安排为准。

3、下列基金暂不支持基金转换业务，开通转换业务的时间详见我司最新公告：广发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和广发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站：www.fundzone.cn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 020-83936999

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15 日